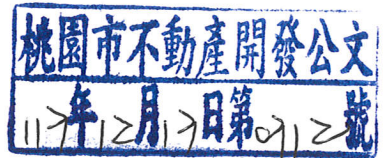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限時掛號)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北路83號4樓

330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承辦人：股長 楊嘉瑜
電話：03-3322101#6104
傳真：03-3340186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建拆字第11301052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為配合本市「2025桃園跨年晚會及2025台灣燈會在桃園」執行展區周邊道路違規廣告物拆除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將於113年12月16日起優先執行展區周邊道路違規廣告物裁罰及拆除作業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配合先逕予自行拆除。
- 二、檢附展區配置圖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廣告代理業職業工會

副本：本處拆除科

處長莊敬權

理事長劉守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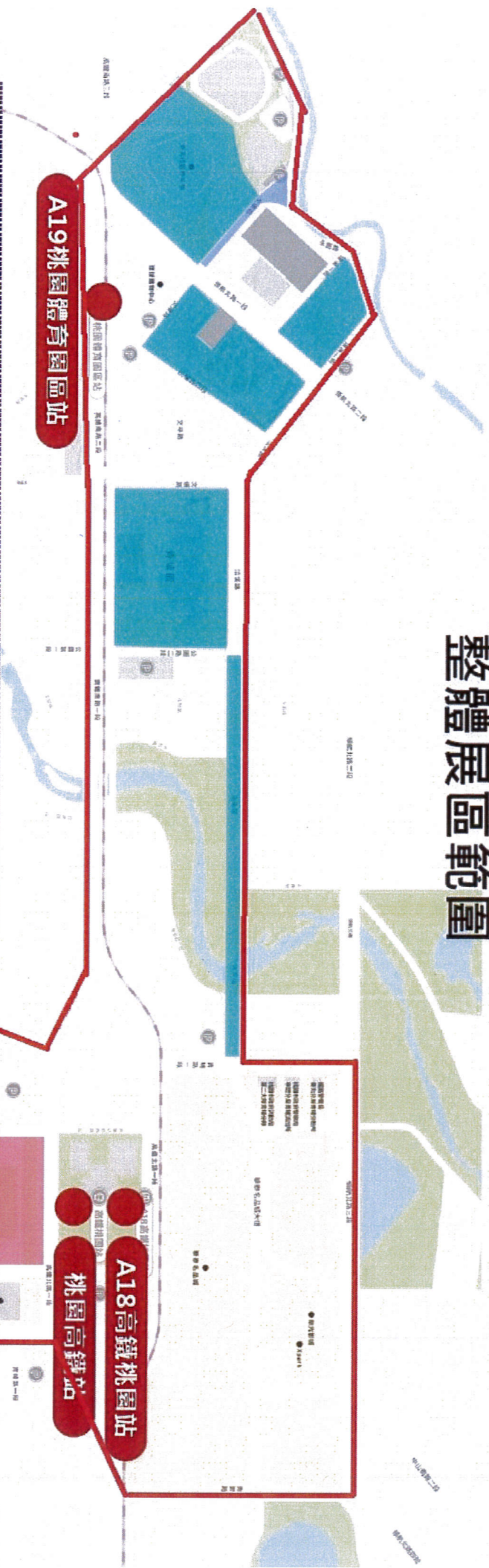
秘書長吳柏毅

副秘書長柯品涵

秘書陳宇莉

傳真轉知會員

整體展區範圍



- A18展區 (約 8 公頃) | 中央燈區、競賽燈區
- A19展區 (約 17公頃) | 五大燈區、五大亮點
- 市集 (約1.1公頃) | A18 & A19展區
- 交通運輸相關 (約2.47公頃) | A18轉運站、貴賓停車場)